**嘉義市政府文化局106年度施政計畫**

**目　錄**

**嘉義市政府文化局106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15-2**

一、年度施政目標 ……………………………………………………………15-2

二、衡量指標………………………………………………………………… .15-6

三、施政績效具體事蹟………………………………………………………15-15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15-16**

一、圖書資訊業務……………………………………………………………15-16

二、展覽藝術業務……………………………………………………………15-17

三、表演藝術業務……………………………………………………………15-19

四、藝文推廣業務……………………………………………………………15-20

五、文化資產業務……………………………………………………………15-23

六、博物館業務………………………………………………………………15-25

**嘉義市政府文化局106年度施政計畫**

**壹、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

嘉義市具有豐富的歷史文化資源，諸如交趾陶、石猴、繪畫、管樂、林業史蹟與文化景觀等特色，並且建置多元的文化場館，包括博物館、交趾陶館、音樂廳、鐵道藝術村、史蹟資料館、圖書館以及美術館(籌建中)，具有厚實的文化能量。

爰此，本局著重既有文化資產的保存承續，同時也致力活化創新及與產業結合，期能提升大眾的人文素養與豐富市民的生活內涵，營造藝文幸福之都的榮景。本局106年度施政目標與重點如下：

**一、年度施政目標**

**（一）提升市民閱讀風氣，營造良好的閱讀環境**

1.充實圖書館藏，提供民眾豐富圖書資源

增購優良圖書，並充實多元文化館藏，提高市民圖書借閱率。

2.推廣閱讀活動，培養民眾閱讀習慣

辦理幼童、青少年、成人與銀髮族閱讀活動，推廣全民閱讀。

3.辦理文學推廣計畫，提升在地文學寫作風氣

辦理文學推廣講座研習、文學徵文及出版與桃城文學月活動。

4.提升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與設備，提供民眾良好使用環境

增購文化局圖書館軟硬體設備，辦理世賢圖書館戶外景觀工程及其室內空間改善工程。

**（二）推展視覺藝術，提升藝文風氣**

1.策辦美術展覽，扎根美學教育

辦理藝術主題展、邀請展、申請展、本市藝文團體與學校展覽，以及巡迴展。

2.策辦桃城美術展覽，培植藝術人才

策辦第21屆桃城美術徵件競賽，舉辦得獎作品展覽，出版得獎作品畫冊，以及辦理桃城美展教育推廣等活動。

3.辦理公共藝術業務，形塑環境美學

召開公共藝術審議會，輔導登錄列管公共藝術設置案。

4.執行鐵道藝術村營運計畫，建構當代藝術場域

徵選駐村藝術家，辦理申請展覽審查會，策辦鐵道藝術村展覽與黑金段藝術節，以及辦理藝術體驗研習推廣活動。

5.籌建嘉義市立美術館，保存畫都嘉義榮光

執行美術館結構體室內裝修及景觀等硬體工程，策辦美術館展覽、典藏

及營運管理等軟體作業。

**（三）發展表演藝術，促進藝文創新**

1.營造優質在地表演環境，提升藝文欣賞風氣

辦理音樂廳演出活動，策辦「嘉義藝術節」，結合鄰近縣市資源策辦「夏至藝術節」，培訓「亞洲青年管弦樂團」表演活動，以及辦理跨年晚會。

2.強化本市表演藝術風氣，落實地方藝文發展

辦理社區藝術活動，爭取中央預算改善表演場所設施。

3.扶植培養表演藝術團隊人才，厚植創新潛力

持續獎助強化優良演藝團隊永續經營，輔導本市立案演藝團隊營運，以及辦理街頭藝人招考證照及提供表演場地。

**（四）推展藝術節慶，提升都市國際形象**

1.辦理嘉義市國際管樂節，促進國際藝文交流

辦理管樂表演活動，包括辦理管樂合奏比賽、開幕音樂會、管樂踩街、變換隊形、室內音樂會及戶外音樂會。

辦理教育推廣活動，包括辦理大師工作坊、大師講座、校園交流、社區巡迴及小學生進音樂廳。

辦理產業連結活動，包括辦理文創市集、文創商品開發、觀光旅遊規劃及商圈及店家優惠。

2.辦理嘉義國際藝術紀錄影展，提升市民國際藝文視野

開幕片放映及開幕酒會、影片播映、映後座談、學術論壇、藝術專題講座，以及記者會。

**（五）發展文化創意產業，提高文化經濟力**

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促進文化加值運用

辦理文創產業及輔導，策劃文創聚落業，開發設計文創商品，辦理文創論壇及講座，建置文創產業交流網站，辦理文創市集，以及辦理文創產業行銷活動。

**（六）推動社區營造，促進公民參與社區文化推展**

1. 強化社區行政資源整合，培養社造行政能力

成立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及社區營造中心，推展區公所社造培力專輔平台，開設社區人才培育課程，以及建置社區人才智庫媒合運用平台。

1. 擴大都會社造及藝文扎根，培植多元族群文化主體性

推動二通老街社區活化，辦理社區營造點徵選及輔導，推展文化資源弱勢區域輔導，推廣人文攝影文化生活節慶，以及培植多元族群文化。

1. 善用社造累積成果，發展鄉土教案及建構在地知識學

補助學校辦理走讀社區守護家園計畫，徵選及輔導地方學與文化生活學習，辦理青年文化見學團、青年文化行動競賽、辦理社區文化生活圈深度之旅，以及策辦社區營造聯合成果展。

**（七）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諸羅古風貌**

1. 執行文化資產調查研究，發掘城市歷史內涵

辦理文化部推動「輔導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與民間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計畫」，進行有形及無形文化資產普查與調查研究出版，出版嘉義市文獻，以及進行普查古物。

1. 辦理文化資產修繕，重現建築歷史風貌

辦理嘉義市古蹟歷史建築管理維護，協助警察局辦理歷史建築「東門派出所」修復再利用工程案，執行嘉義舊監獄宿舍群木構造建築復甦計畫，辦理史蹟資料館日常管理與維護，以及委託管理與維護蘇周連宗祠。

1. 建置文化資產典藏空間，維護古物形貌狀況

修繕史蹟資料館祭器庫，作為本市古物典藏空間。

1. 辦理文化資產傳承培訓，延續有形無形資產文化

辦理阿里山林業文化推廣、長藝閣布袋戲人才培育，以及木構造建築修繕工作坊。

1. 執行再造歷史現場計畫，重現阿里山林業文化現場：

辦理林業文化觀光軸帶串聯計畫，有形林業文化資產修復及再利用，以及無形林業文化資產傳承培育計畫。

1. 辦理舊有建築活化再利用補助，再現建物歷史風華

補助舊屋力文化經營類及小型修繕，以及辦理舊有建築活化再利用課程及講座。

1. 推廣地方特色產業，促進經濟發展

辦理微電影徵選、文創觀光專刊、微型藝廊媒合，以及多元媒體宣傳地方產業活動。

1. 辦理古蹟日系列活動，強化地方文史認同

古蹟歷史建築教育活動以及有形無形文化資產導覽與體驗。

**（八）營造博物館優質環境，發揚地方傳統工藝**

1.辦理嘉義市立博物館空間改造，提升館舍參觀品質

辦理博物館大廳及一、二樓展示空間整建工程、博物館三樓之交趾陶館移館工程，以及改善文創商品賣店空間之規劃及運用。

2.辦理嘉義市博物館與文化館發展計畫，提升博物館專業化與在地能量

建置嘉義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評量機制、策辦本市國際博物館日系列活動、策辦嘉義市立博物館特展區主題展、賡續辦理地方文化館人才培育計畫、建置博物館典藏室維護器材與設備、建置館內無障礙設施，以及辦理地方文化館空間及設備改善暨展示更新。

3.推廣學校師生參觀及運用文化局場館資源，增進學生文化近用權。

辦理本市國民中小學戶外教學參觀文化局館廳推廣活動，以及補助設計博物館課程或行動教學方案。

4.推動本市傳統工藝，發揚行銷地方特色

策辦交趾陶館特展區主題展及交趾陶藝術節系列活動、交趾陶專業講座及特色文創產品開發推廣、交趾陶校園推廣、石猴雕競賽及文創設計比賽、石猴雕刻主題展覽。

**二、衡量指標：**

**（一）核心業務面向策略績效目標：35%**

| **策略績效目標** | | **衡量指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衡量指標 | | 評\*估  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106年度  目標值 |
| 一 | 提升市民閱讀風氣，營造良好的閱讀環境(3%) | 一 | 充實館藏計畫(0.5%) | 1 | 統計數據 | 增加冊數/總館藏量×100% | 1% |
| 二 | 推廣閱讀活動(0.5%) | 1 | 統計數據 | 實際參觀人數 | 8(千人) |
| 三 | 辦理文學推廣活動 (1%) | 1 | 統計數據 | 活動場次 | 1(場/月) |
| 四 | 提升公共圖書館閱讀環境與設備(1%) | 1 | 統計數據 | 執行進度 | 100% |
| 二 | 推展視覺藝術，提升藝文風氣(8%) | 一 | 策辦美術展覽 (2%) | 1 | 統計數據 | 實際參與人數 | 100(仟人) |
| 二 | 策辦桃城美術展覽 (1%) | 1 | 統計數據 | 實際參與人數 | 20(千人) |
| 三 | 執行鐵道藝術村營運計畫 (1%) | 1 | 統計數據 | 實際參與人數 | 33(千人) |
| 四 | 審議公共藝術 (1%) | 1 | 統計數據 | 活動場次 | 1(場/年) |
| 五 | 籌建嘉義市立美術館 (3%) | 1 | 籌建期程 | 執行進度 | 60% |
| 三 | 發展表演藝術，提升藝文風氣(4%) | 一 | 策辦優質演藝活動(2%) | 1 | 統計  數據 | 策辦活動/年 | 100場 |
| 二 | 強化本市表演藝術風氣(1%) | 1 | 統計  數據 | 執行進度 | 100% |
| 三 | 扶植培養表演藝術團隊人才(1%) | 1 | 統計  數據 | 執行進度 | 100% |
| 四 | 發展藝術節慶，提升都市國際形象(2%) | 一 | 策辦國際管樂節(1%) | 1 | 統計數據 | 實際參與人數  (千人) | 230 |
| 二 | 策辦國際藝術紀錄片影展(1%) | 1 | 統計數據 | 實際參與人數  (千人) | 3 |
| 五 | 發展文化創意產業，提高文化經濟力(3%) | 一 | 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  (3%) | 1 | 統計數據 | 辦理件數/年 | 1 |
| 六 | 推動社區營造，促進公民參與社區文化推展(5%) | 一 | 成立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0.5%) | 1 | 統計數據 | 執行進度 | 100% |
| 二 | 提升社區營造中心執行力(0.5%) | 1 | 統計數據 | 執行進度 | 100% |
| 三 | 推展區公所及多元文化族群培力平台(0.5%) | 2 | 統計數據 | 執行進度 | 100% |
| 四 | 開設社區人才培育課程(0.5%) | 1 | 統計數據 | 辦理場次/年 | 6 |
| 五 | 徵選及輔導社區營造點(0.5%) | 1 | 統計數據 | 徵選點數/年 | 8 |
| 六 | 輔導文化資源弱勢區域(0.5%) | 1 | 統計數據 | 徵選點數/年 | 12 |
| 七 | 辦理社區深度文化之旅(0.5%) | 1 | 統計數據 | 人次/年 | 120 |
| 八 | 推動地方知識學輔導工作(0.5%) | 1 | 統計數據 | 徵選點數/年 | 4 |
| 九 | 徵選及輔導走讀社區學校(0.5%) | 1 | 統計數據 | 徵選點數/年 | 4 |
| 十 | 推動青年文化見學團(0.5%) | 1 | 統計數據 | 人次/年 | 400 |
| 七 | 推動文化資產保存，維護諸羅古風貌(6%) | 一 | 執行文化資產調查研究(0.5%) | 1 | 統計數據 | 完成件數 | 3 |
| 二 | 辦理文化資產修繕(1%) | 1 | 統計數據 | 完成件數 | 1 |
| 三 | 建置文化資產典藏空間(0.5%) | 1 | 統計數據 | 完成件數 | 1 |
| 四 | 辦理文化資產傳承培訓(1%) | 1 | 統計數據 | 場次/年 | 5 |
| 五 | 執行再造歷史現場計畫(1%) | 1 | 統計數據 | 執行進度 | 30％ |
| 六 | 辦理舊有建築活化再利用補助(1%) | 1 | 統計數據 | 補助件數 | 6 |
| 七 | 執行地方特色產業推廣(0.5%) | 1 | 統計數據 | 執行進度 | 100％ |
| 八 | 辦理古蹟日系列活動(0.5%) | 1 | 統計數據 | 實際參與人數 | 15(千人) |
| 八 | 營造博物館優質環境，發揚地方傳統工藝(4%) | 一 | 嘉義市立博物館營運暨展覽活動(1%) | 1 | 統計數據 | 辦理場次/年 | 6 |
| 二 | 發展博物館與文化館功能(1%) | 1 | 統計  數據 | 提供學校戶外教學服務累計人數 | 6(千人次) |
| 三 | 提供博物館導覽服務(0.5%) | 1 | 統計  數據 | 提供觀光旅遊導覽服務累計人數 | 5(千人次) |
| 四 | 博物館教育推廣活動(0.5%) | 1 | 統計數據 | 實際參與人數 | 500人 |
| 五 | 推展交趾陶藝術(0.5%) | 1 | 統計數據 | 實際參與人數 | 50(仟人) |
| 六 | 推展石猴藝術(0.5%) | 1 | 統計數據 | 辦理場次/年 | 10 |

**\***評估體制代碼說明：1.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進行、2.指實際評估作業由特定之任務編組進行、3.指實際評估作業是透過第三者方式(如由專家學者等)負責運行、4.指實際評估作業為運用既有之組織架構並邀請第三者共同參與進行、5.其他(由各機關依實際情況予以說明)

**(二)業務創新改良面向策略績效目標：20%**

| **策略績效目標** | | **衡量指標** | | | | |
| --- | --- | --- | --- | --- | --- | --- |
| 衡量指標 | 評\*估  體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106年度目標值 |
| 一 | 辦理閱讀與文學推廣講座研習(3%) | 策辦閱讀與文學講座研習營 | 1 | 統計數據 | 參與人數 | 1(千人次) |
| 二 | 策辦嘉義藝術節(3%) | 策辦嘉義藝術節 | 1 | 統計數據 | 參與人數 | 3萬人次 |
| 三 | 策辦猴子文創商品比賽  (3%) | 策辦猴子文創商品比賽 | 1 | 辦理件數 | 辦理件數 | 1 |
| 四 | 博物館展示空間整建計畫(3%) | 嘉義市立博物館1、2樓展示空間整建 | 1 | 籌建期程 | 執行進度 | 50% |
| 五 | 博物館文創場域規劃(3%) | 設置嘉義市立博物館文創商店 | 1 | 籌建期程 | 執行進度 | 100% |
| 六 | 交趾陶藝術走入校園(3%) | 設置校園交趾陶藝術作品 | 1 | 辦理件數 | 辦理件數 | 3 |
| 七 | 再造歷史現場計畫(2%) | 執行再造歷史現場計畫 | 1 | 統計數據 | 執行進度 | 30% |

**(三)人力資源發展面向策略績效目標：20%**

| 策略績效目標 | | 衡量指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衡量指標 | | | \*評  估  體  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106年度  目標值 |
| 一 | 強化職務功能，使工作指派適當  ，並加強意見溝通管道(6%) | 一 | 強化職務功能，使職務組織設計合理、工作指派適當(3%) | | 1 | 由人事處排定日 期，辦理職務普查，研擬改進措施。 | (符合規定職務數/普查職務數)×100% | 85%以上 |
| 二 | 對於政策、法令等修正案，表達建議或修正意見，以促進中央與地方公務人員意見交流，使政策規劃更趨於週延(3%) | | 1 | 對於政策、法令等修正案，提出建議或修正意見供參之案數統計。 | 為表達基層公務人員意見，以提報建議案具體資料數額計算，每提報1案，給予0.6分，提報2案，給予1.2分，依此類推，提報5案以上(含5案)，給予3分。 | 5案以上 |
| 二 | 推動組織學習，促進公務人員終身學習(7%) | 一 | 強化公務人員終身學習時數(2%) | | 1 | 以終身學習入口網站所登載之學習時數為憑。 | 本府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每人每年最低學習時數為40小時(其中含數位學習不得低於5小時)。各機關50%人員達上開標準，給予基本分1分；每增加10%者，增0.2分(總分2分)。 | 50% |
| 二 | 本府所屬各機關參加專題講座到訓情形(5%) | | 1 | 配合本府人事處排定之各場次專題講座，辦理調訓及到訓情形。 | 本府所屬各機關公務人員(含約聘僱人員及臨時人員)參加各場次講座到訓率＝各機關實際到訓人數/本處分配應到訓人數×100%；平均到訓率≧60%，得基本分1分；每增加10%者，增1分(總分5分)。 | 70% |
| 三 | 差勤管理(3%) | 一 | | 人員應出勤及在勤情形(1%) | 1 | 人事單位查察。 | 基本分1分，經查該機關有人員無故未在勤者，每人次扣0.2分。 | 100% |
| 二 | | 人員辦公秩序及服勤紀律(1%) | 1 | 人事單位查察。 | 基本分1分，經查該機關人員如有在辦公場所從事與公務無關之行為者；每人次扣0.2分。 | 100% |
| 三 | | 佩戴職員證情形(1%) | 1 | 各機關人員上班時間應佩戴職員證(新進人員或職員證遺失已申請補發人員除外)。 | 人事單位於查勤時，查驗該位機關人員佩戴職員證情形。  1.各單位50%以上人員未配戴者不給分。  2.各單位51%-99%人員配戴者，得0.5分。  3.各單位人員100%佩帶者，得1分(滿分)。 | 100% |
| 四 | 推動公務人員自主性健康管理，促進身心健康，預防疾病發生，期達早期發現早期治療之效，進而營造健康活力市政團隊，以提升行政效能(4%) | 本府特別重視公務同仁身體健康，特寬列健康檢查經費，鼓勵各機關40歲以上公務人員於本年度排定健康檢查人員踴躍受檢；同時已列入本年度首長健康檢查之各機關正、副首長應以身作則踴躍受檢，以免浪費預算資源。 | | | 1 | 依各機關於本年度結束前完成受檢人員檢據核銷情形統計達成率。 | 1.各機關40歲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核定受檢人數＝各機關應檢人數；(各機關已檢人數／各機關應檢人數)🞨100%，達成率≧75%，基本分為2.5分，未達75%為0分，如達成率>75%，每滿5%加0.2分，最高3.5分。  2.各機關正、副首長健康檢查核定受檢人員達成比率列入該機關健康檢查總達成率計分，1人受檢完成加0.5分、未達成不給分，2人受檢每人完成加0.25分、均未完成不給分。 | 1.各機關40歲以上公務人員健康檢查達成率≧75%  2.各機關正、副首長健康檢查達成率≧50% |

**(四)經費執行力面向策略績效目標：20%**

| 策略績效目標 | | 衡量指標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衡量指標 | | 評\*  估  體  制 | 評估方式 | 衡量標準 | 106年度  目標值 |
| 一 | 增進預算執行績效(20%) | 一 | 各機關當年度經常門預算執行率(13%；無資本門者為20%) | 1 | 統計數據 | 1.【經常門實支數÷(經常門預算數－年度控管經費)】×100%  2.預算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減預算及預備金，但不含人事費 | 執行率80% |
| 二 | 各機關年度資本門預算執行率(7%) | 1 | 統計數據 | 1.(本年度資本門實支數＋應付歲出款＋應付歲出保留款已發生權責部分×50%)÷(資本門預算數)×100%  2.以上各數均含本年度原預算、追加減預算及預備金 | 執行率80% |
| 二 | 配合本府開源節流措施實施要點(採加分方式辦理，視績效最高加1%) | 以各局(處)未解除年度控管經費者或提供具體節流績效情形計分 | |  | 節流情形 | 未解除年度控管經費者或提供具體節流績效者最高加1% | - |
| 三 | 爭取中央計畫型補助款(採加分方式辦理，視績效最高加4%) | 以各局(處)年終獲撥款之實際入庫數較上年度實際數計算增減百分比 | | 1 | 統計數據 | 1.(本年度補助款入庫數-上年度補助款入庫數)÷(上年度補助款入庫數)×100%  2.依增減百分比排列名次取前4名依序予以加分，最高加4% | - |

**三、施政績效具體事蹟：5%。(毋須填列，俟隔年度撰寫施政績效報告時，再行撰寫相關資料。)**

**貳、年度重要施政計畫：**

| 業務別 | 預算來源及金額(單位：千元)  **(含經常門及資本門，不含人事費)** | 重要施政計畫項目 | 實施內容 |
| --- | --- | --- | --- |
| 一、圖書資訊 | 中央：  本府：4,000  合計：  中央：  本府：610  合計：  中央：  本府：1,500  合計：  中央：  本府：16,500  合計： | （一）充實圖書館藏  （二）推廣閱讀活動  （三）辦理文學推廣計畫  （四）提升公共圖書  館閱讀設備  與環境。 | 1.增購優良圖書。  2.充實多元文化館藏。  1.辦理幼童閱讀推廣活動。  2.辦理青少年及成人閱讀推廣活動。  3.辦理銀髮族閱讀活動。  1.辦理文學推廣講座研習。  2.辦理文學徵文。  3.辦理文學出版。  4.辦理桃城文學獎活動**。**  1.辦理文化局圖書館二期工程軟硬體設備。  2.辦理世賢圖書館戶外景觀工程及其室內空間改善工程。 |
| 二、展覽藝術 | 中央:4,500  本府:110,164  合計:114,664 | 1. 策辦美術展覽，扎根美學教育 | 1.辦理主題展  辦理「再創畫都生命力展系列展」、「嘉義二二八事件70週年紀念美展」等展覽。  2.辦理邀請展  邀請辦理「臺陽美展80周年」、「諸羅九面相」展覽、「陳哲80展」、「李伯男70個展」等展覽。  3.辦理申請展  依本局申請展覽要點規  定，送審通過後安排展  出，計有「陳厚誠山水  畫展」等9場次。  4.辦理本市藝文團體及學校展覽。  5.辦理巡迴展  與蒙藏委員會及國父紀念合辦展覽。 |
|  |  | （二）策辦桃城美術  展覽會  （三）辦理公共藝術  審議  （四）營運鐵道藝術村  （五）籌建嘉義市  立美術館 | 1.策辦第21屆桃城美術徵件競賽。  2.舉辦得獎作品展覽。  3.出版得獎作品畫冊。  4.辦理桃城美展教育推廣等活動。  1.召開公共藝術審議會。  2.輔導登錄列管公共藝術設置案。   1. 徵選駐村藝術家。 2. 辦理申請展覽審查會。 3. 策辦鐵道藝術村展覽。   4.策辦黑金段藝術節。  5.辦理藝術體驗研習推廣活動。  1.執行美術館結構體室內裝修及景觀等硬體工程。  2.策辦美術館展覽、典藏及營運管理等軟體作業。 |
| 三、表演藝術 | 中央：  本府：8,500  合計：8,500  中央：  本府：1,000  合計：1,000  中央：  本府：2,500  合計：2,500 | （一）策辦優質演藝  活動。  （二）強化本市表演  藝術風氣  （三）扶植培養表演  藝術團隊人才 | 1. 定期辦理音樂廳演出活動。 2. 策辦「嘉義藝術節」活動。 3. 結合鄰近縣市資源策辦「夏至藝術節」活動。 4. 籌辦「亞洲青年管弦樂團」表演活動。 5. 辦理跨年晚會。 6. 辦理社區藝術活動。 7. 爭取中央補助改善表演場所設施。 8. 獎助嘉義市傑出演藝團隊。 9. 輔導本市立案演藝團隊營運。 10. 辦理街頭藝人招考證照及提供表演場地。 |
| 四、藝文推廣 | 中央：0  本府：2,000萬  合計：0  中央:0  本府:400萬  合計:0 | （一）策辦嘉義市國  際管樂節  （二）策辦嘉義國際  藝術紀錄影展 | 1.辦理管樂表演活動  （1）開幕音樂會。  （2）管樂踩街。  （3）變換隊形晚會。  （4）室內音樂會。  （5）戶外音樂會。  2.辦理教育推廣活動  （1）大師工作坊。  （2）大師講座。  （3）校園交流。  （4）社區巡演。  （5）小學生進音樂廳。  （6）創意管樂吹奏比賽  3.辦理產業連結活動  （1）文創市集。  （2）文創商品開發。  （3）觀光旅遊規劃。  （4）商圈及店家優惠。  1.開幕片放映及開幕酒會。  2.影片播映。  3.映後座談。  4.學術論壇。  5.藝術專題講座。  6.記者會。 |
|  | 中央:8,250,000  本府:1,580,000  合計:9,830,000 | （三）推動社區營造  及文化推展 | 1.強化行政資源整合  （1）成立社區營造推動委員會。  （2）設置社區營造中心。  （3）推展區公所暨社造家族培力專輔平台。  （4）開設社區人才培育課程。  （5）建置社區人才智庫媒  合運用平台。  2. 培植多元族群文化主體性  （1）辦理社區營造點徵選及輔導。  （2）辦理文化資源弱勢區域輔導推展。  （3）推廣人文攝影文化生活節慶。  （4）推動二通老街社區活化。  3. 發展鄉土教案及建構在地知識學  （1）補助學校辦理走讀社  區．守護家園計畫。  （2）地方學與文化生活學  習徵選及輔導。  （3）辦理青年文化見學團。  （4）辦理青年文化行動競  賽。  （5）培植多元族群文化。  （6）辦理社區及文化生活  圈深度之旅。  （7）策辦社區營造聯合成  果展。 |
|  | 中央:0  本府:150萬  合計:0 | （四）發展文化創意  產業，提高文  化經濟力 | 1.推動文化創意產業發展  （1）辦理文創產業及輔導。  （2）策劃文創聚落業。  （3）開發設計文創商品。  （4）辦理文創論壇及講座。  （5）建置文創產業交流網  站。  （6）辦理文創市集。  （7）辦理文創產業行銷活  動。 |
| 五、文化資產 | 中央:7,795,000  本府:13,170,000  合計:20,965,000 | （一）執行文化資產  調查研究  （二）辦理文化資產  修繕  （三）建置文化資產  典藏空間  （四）辦理文化資產  傳承培訓 | 1.賡續辦理文化部推動「輔  導直轄市及縣市政府與  民間推動文化資產保存  維護計畫」。  2.進行有形及無形文化資 產普查與調查研究出版復再利用調查研究，以及出版。  3.出版嘉義市文獻事宜。  4.進行普查古物。  1.辦理嘉義市古蹟歷史建築管理維護。  2.協助警察局辦理歷史建  築「東門派出所」修復  再利用工程案。  3.執行嘉義舊監獄宿舍群  木構造建築復甦計畫。  4.辦理史蹟資料館日常管  理與維護。  5.委託管理與維護蘇周連宗祠。  修繕史蹟資料館祭器庫，作為本市古物典藏空間。   1. 辦理文化資產推廣教育。 2. 辦理長藝閣布袋戲人才培育。 3. 辦理木構造建築修繕工作坊。 |
|  |  | （五）執行再造歷史  現場計畫  （六）辦理舊有建築  活化再利用  補助  （七）推廣地方特色產業  （八）辦理古蹟日系  列活動 | 1. 林業文化觀光軸帶串聯計畫。 2. 有形林業文化資產修復及再利用。 3. 無形林業文化資產傳承培育計畫。   1.補助舊屋力文化經營類  及小型修繕。  2辦理舊有建築活化再利  用課程及講座。   1. 辦理微電影徵選。 2. 辦理文創觀光專刊。 3. 辦理微型藝廊媒合。 4. 辦理網路、電視與廣播媒體宣傳。   1.古蹟歷史建築闖關。  2.有形無形文化資產導覽與體驗。 |
| 六、博物館 | 中央：17,900,000  本府：67,089,000  合計：84,989,000 | （一）辦理嘉義市立  博物館空間  改造  （二）辦理嘉義市博物館與文化館發展計畫 | 1.提報「嘉義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爭取文化部補助。  2.博物館大廳及一、二樓展示空間整修工程。  3.博物館三樓交趾陶館移館工程。  4.改善文創商品賣店空間。  1.提報「嘉義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發展計畫」，爭取文化部補助。  2.建置嘉義市博物館與地方文化館評量機制。  3.策辦本市「518國際博物館日」系列活動。  4.賡續辦理地方文化館人才培育計畫。  5.辦理典藏品維護與管理，建置典藏室維護器材與設備。  6.策辦嘉義市立博物館特展區主題展。  7. 運用數位科技，推動博物館智慧文創計畫。  8.增設館內的無障礙設施。  9.辦理地方文化館空間及設備改善暨展示更新。 |
|  |  | （三）推廣學校師生  參觀及運用  文化局場館  資源  （四）推動本市傳統  工藝 | 1.推廣本市國民中小學戶外教學參觀文化局館廳推廣活動。  2.補助本市國民中小學設計博物館相關課程或行動教學方案。  11.推廣交趾陶工藝  （1）策辦交趾陶館特展區主題展及交趾陶藝術節系列活動。  （2）辦理交趾陶專業講座及特色文創產品開發等推廣活動。  （3）辦理交趾陶校園推廣活動。  2.推廣石猴藝術  （1）策辦石猴雕競賽及文創設計比賽。  （2）辦理石猴雕刻主題展覽。 |